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万亨地产增资扩股
并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现对全资子公司广东宏远投资有限公司参与东莞市万亨房地产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宏远投资参与万亨地产增资扩股并提供财务资助，合作开发项目地块，是公司在地产主业的投资拓展，保障了公司的持续经营，符合公司发展的基本利益。为支持项目开发，保证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万亨地产各股东方根据协议均按持股比例同等条件向项目提供股东投入是必要的，且其安排经各股东公平合理洽商，符合权责对等和各股东的利益诉求。我们同意宏远投资参与万亨地产增资扩股并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同意本次事项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后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万亨地产增资扩股并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戴炳源 高香林

2022年8月3日